

檔 號：P2000066
保存年限：5年

清雲科技大學 函

地址：320桃園縣中壢市健行路
229號
傳 真：03-4285319
聯 絡 人：陳美惠
聯絡電話：03-4581196#3315
電子郵件：mhchen@cyu.edu.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7月27日

發文字號：清教字第09800030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清雲學報徵稿辦法、清雲學報撰述體例、投稿者基本資料表（0980003032A-1.PDF、0980003032A-0.PDF、0980003032A-2.DOC，共3個電子檔案）

主旨：《清雲學報》第二十九卷自即日徵稿，敬請 惠予公告並鼓勵 貴校同仁踴躍惠賜論文。

說明：

- 一、本校《清雲學報》投稿方式及撰寫體例，請參閱附件，或上本校網頁(<http://www.cyu.edu.tw> 清雲首頁 認識清雲 清雲學報，下載相關表件填寫即可)。
- 二、本《學報》類別分為電資類、工程類、商管類及人文社會類等四類。
- 三、相關事宜請電洽：(03)4581196轉3315陳小姐 E-mail帳號：aaoffice.j@cyu.edu.tw。

正本：公私立大專院校

副本：教務處

98/07/27
14:52:56

擬辦：

- 一、將來文上傳文信公告系統，公告週知
- 二 文陳閱後存

約用林宜箴
助理員

副教授阮鳳姿
兼組長

教授兼研發長尹邦嚴

教授兼研發長尹邦嚴

代為
決行





清雲科技大學《清雲學報》徵稿辦法

92年12月15日 92-1-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97年9月17日 9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修訂

民國98年6月17日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一、本學報每年出版四期（一月、四月、七月、十月出版），歡迎海內外學界之電資、工程、商管及人文社會學者專家投稿。中文稿件以不超過二萬字為原則，外文稿件以隔行打字不超過二十頁為原則；稿件字數過長不予採用。
- 二、本學報刊載未曾出版於國內外刊物或學術會議專集之論著。翻譯文章、專題報導或其他非學術性作品（如隨筆、心得、小說、詩歌、戲劇等），恕不刊載。
- 三、本學報論文之審查，係採二階段匿名審查方式；初審由編輯委員會負責；通過後再送請專家複審，其複審審查人由編輯委員會推薦。
- 四、論文中牽涉版權部分（如圖片及較長篇之引文），請先取得原作者書面同意，本學報不負版權責任。
- 五、來稿所用文字，以中文、英文、日文為限。
- 六、來稿請用電腦打字（請提供列印書面稿三份與光碟片一份），頁碼按次序標明，格式如本學報論文排版。
- 七、來稿請另頁註明中英文作者姓名、所屬之機關名稱及職稱，並附通訊地址、電子信箱、電話及傳真號碼。
- 八、凡投稿本學報，應有中、英文題目，並附三至四百字之中、英文摘要及數個關鍵詞。
- 九、來稿一經刊登，版權即歸本學報所有。除致贈作者當期學報一冊及抽印本三十份，不另支稿酬。
- 十、來稿請寄 320 桃園縣中壢市健行路二二九號清雲科技大學《清雲學報》編輯委員會收。
聯絡電話：(03) 458-1196 轉 3352 傳真：(03) 428-5319
E-mail: aaoffice.j@cyu.edu.tw。
- 十一、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實施，修正時亦同。



清雲科技大學《清雲學報》論文撰述體例

壹、論文格式

- 一、本刊採用APA(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格式撰寫。
- 二、來稿一律以A4版面(長29.7公分、寬21公分)列印,以橫式撰寫,務請電腦打字處理,行間距離請勿過小,並請提供電子檔及書面稿(按序標明頁碼,以利作業)。
- 三、來稿中、英、日文皆可,每篇稿件以不超過二萬字為原則,外文稿件以隔行打字不超過二十頁為原則。
- 四、請使用Microsoft Word 文書處理軟體,使用字體規定及注意事項如下:
 - (一) 中文使用新細明體,英文使用Times New Roman 字體。
 - (二) 題目:用20p字,如為英文篇名,除冠詞、介系詞外,第一字母均應大寫
 - (三) 作者姓名:用14p字。
 - (四) 服務機關:用10p字。
 - (五) 次標題:16p字。(如摘要、動機、參考文獻等標題)。
 - (六) 本文與參考文獻的內容:用12p字。
 - (七) 文稿內請勿使用任何指令(含排版系統指令)。
- 五、版面為一欄式,排版上界為3公分,下界為2.5公分,左右界各2.5公分
若不符合本校學報格式者,恕不接受刊登,同時文稿有抄襲爭議者,概由撰稿人自行負責。

貳、撰寫規定—依首頁、正文、參考文獻之順序撰寫裝訂

一、首頁

- (一) 中文:論文篇名、作者姓名、任職機構(請寫正式名稱)、摘要(300至400字以內為原則)、關鍵字(5個,依筆劃順序排列)
- (二) 英文:論文篇名、作者姓名、任職機構、摘要(300至400字以內為原則)、關鍵字(5個,依字母順序排列)
- (三) 作者如不祇一位,請在作者姓名與任職機構之右上角加註1,2,3等對應符號,以便辨識。任職機構請分就每位作者書明所屬學校、系所或研究單位。
- (四) 頁首短題(running head)以不超過十五個字為原則。

二、正文

(一) 符號使用

1請用新式標點符號。「」(引號)用於平常引號、第三級引號;『』(雙引號)用於第二級引號(即引號內之引號);《》用於書名,如《資治通鑑》;
<>用於論文及篇名,如<《皇朝經世文編》關於「經世之學」的理論>。
唯在正文中,古籍書名與篇名連用時,可省略篇名符號,如《淮南子·天文篇》。

2特殊符號

單位應依SI制,文內所敘數學一律用阿拉伯數字表示。

(二) 章節標號層次原則

1 中文稿:篇內各節,請依次序:壹、一、(一)、1、(1)、甲、(甲)

選用。

2英文稿：請依次序：I、A、1、a、(1)、(a)選用。

(三)分段與引文

1每段第一行第一字前空兩格。

2直引原文時，短文可逕入正文，外加引號。

3如所引原文較長，可另行抄錄，每行之第一字均空三格。

(四)註釋

1 註釋採當頁底註，請用阿拉伯數字1、2、3等置於正文文字之右上角，該頁之下端，以細黑線與正文分開。並冠以同樣的數字，每註另起一行，其編號以每篇論文為單位，順次排列。

2 標點符號後，如係引文，則註腳號碼置於引文末之右上角。

3 註釋內之引用文獻：

(1)採APA格式引註，以作者、出版年代(以西元紀年)、標示資料來源(含出版地點、出版書局)，如係局部引用時，應加註頁碼。

(2)引用文獻第一次出現時，須列舉全部出版資料，第二次以後可用簡單方式標明。

(3)作者群六位以下時，第一次引用須列出全部作者，再次引用則可省略，

(五)、簡稱與譯名

1、可使用已經約定俗成的簡稱。然名稱若尚無約定俗成的簡稱，則第一次使用時須用全稱。

2、中文譯名請參考教育部公佈之命名原則及學術研究約定俗成之名詞翻譯。第一次在文章中出現的專有名詞，請附英文名稱。

(六)、製圖與圖片

1、圖片面積不可過大，請特別注意版面限制，與圖文配置比例。

2、圖片須以黑色墨水筆細心繪於可加複製的白色描圖紙上。本刊亦刊登第一手或高水準圖形的照片。

3、圖說包括標題與說明文字，皆置於圖形之下，並依先後次序，標明圖1、圖2等圖號。另圖紙背面以鉛筆輕寫作者姓名與圖形(照片)編號。

4、圖說之符號與文字須以黑色墨水撰寫，字體不宜過大，應配合圖形之尺寸，然以能清楚辨識為限。

5、放大的圖片應說明放大比例。

6、圖頁請置於本文引用靠近處，同時與前後文空一行，以不跨頁為原則。

(七)、製表

1、表之製作，須在於表比文句更能表達文義時方為之。

2、表須製於白紙上，配合正文加以編號，並書明表之標題。若有進一步的解釋，則可另作註記。表之標題應置於表之上，表之註記應置於表之下。

3、表中文字用簡稱。若簡稱尚未約定俗成，或未曾在正文中出現，則須註記全稱。

4、表頁請置於本文引用靠近處，同時與前後文空一行，以不跨頁為原則。

(八)、誌謝



誌謝詞應置於正文之後及參考文獻之前。謝詞應力求簡短扼要。載明協助完成論文之個人姓名、服務機構與協助事項，以及提供經費、設備等單位名稱，以便讀者進一步追蹤研究。

三、參考文獻

(一)依中文、日文、西文順序排列。中文或日文文獻或書目應按作者或編者姓氏筆劃（如為機構亦同）排列，英文則依作者或編者字母次序排列。

(二)不以註釋方式引用文獻書目之完整出版資料者，須在全篇論文之後列出全部參考（引用）文獻之完整出版資料。

(三)各類文獻之寫法如下：

1專書：依作者（年代）。書名（版數）。出版地：出版社順序書寫。

許倬雲(1998)。中國古代文化的特質。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2 期刊雜誌：作者（年代）。篇名。期刊（雜誌）名稱，卷（期），頁數。

張鑑如（2002）。推動親子共讀之研究。國民教育，42（5），43-49。

3 報告：作者(年代)。論文篇名。論文集(頁數)，出版地。

饒見維(1999)。九年一貫課程與教師專業發展之配套實施策略。載於中華民國教材研究發展學會舉辦之「九年一貫課程研討會~邁向課程新紀元」論文集（305-323），臺北市。

林衡道(1989)。台灣的民間傳說。漢學研究中心主辦「民間文學國際研討會」宣讀之論文，台北市。

4報紙文章：須列明作者姓名(出版時)、篇名、報名、出版地、、版（頁）次，如：

張其昀(1932)。中國的領空，申報月刊創刊號，上海，頁23-49。

5檔案資料：須列明作者(年代)。檔案名稱、收藏機構、類號、文件性質，如：

農工商部收漢冶萍鐵廠公司總函(光緒34年2月18日)。農工商部檔案。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06-27-15。毛筆原件。

6網路資源

教師與教師團體之定位與合理協商、協議權工作小組（2002）。教師組織工會問題之研析。2004 年12月29 日，取自
<http://www.edu.tw/ed.ures/911126/910920-1.htm>



7 受刊載但尚未發表的參考論文題目，需用「排印中」字樣表示，置於刊載期刊或書名之後。若引用未發表的調查資料或個人訪談，則須在正文內註明，不得列入參考文獻。

叁、英文稿件之格式規定：根據最新版本之 MLA Style Manual 或 MLA Handbook for Writing Research Papers 論文格式規定。

《清雲學報》投稿者基本資料表



稿 期 日	(年/月/日)	投 稿 序 號	(免填)
字 數		語 文 類 別	☐ 中文 ☐ 英文 ☐ 日文
論 文 名 稱	中文： 英文： 日文： 頁首短題 (running head) (15 字以內)：		
投 稿 類 別	☐ A. 電資類 ☐ B. 工程類 ☐ C. 商管類 ☐ D. 人文社會類 ☐ E. 其他：_____	論文學 術領域	
作 者 姓 名		服 務 單 位 及 職 稱 (全銜)	
第 一 作 者	中文： 英文：	中文： 英文：	
共 同 作 者	請依共同作者之排行順序列出：(姓名/服務單位/職稱；單一作者免填，欄位不夠可自行增加)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通 訊 方 式	聯絡人： ☐ 即為第一作者； ☐ 另有通訊作者為_____ Tel. : (O) _____ (H) _____ e-mail : _____ Fax / Mobile phone : _____ 通訊地址：(需含郵遞區號) _____		
投 稿 方 式	請用電腦打字 (請提供列印書面稿三份與磁碟片一份)，頁碼按次序標明，格式如本學報 論文排版。		
檢 查 項 目	☐ 中英文標題、摘要與關鍵字俱全 (摘要不超過 300 字，關鍵字各 5 個字以內) ☐ 文章引用、附註及參考文獻格式符合本刊論文撰寫體例 ☐ 文章字數符合規定 (中文稿件以不超過二萬字為原則，外文稿件以隔行打字不超過二十頁為原則，不含附錄)		
相關領 域教授 簽 名	服務單位/職稱	備 註	投稿作者若仍為在學研究生，投稿需經相關領域教授審閱並簽名認可；專科以下在職教師應得到相關領域教授之簽名推薦，若是與教授合撰之論文則不在此限。
投 稿 聲 明 (請務必確認各項欄位無誤後簽名)			
本文是否改寫自碩博士學位論文？ ☐ 否 ☐ 是 (學校/系所/指導教授：_____)			
本文是否曾發表於各類研討會中？ ☐ 否 ☐ 是 (會議名稱/時間：_____)			
茲保證以上資料所填無誤，同時本文並無一稿多投、侵害他人之著作權或違反學術倫理等情事。 若有違反，所有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負。			
第一作者簽名 (代表全體作者)：_____			

投稿地址：320 桃園縣中壢市健行路 229 號 清雲科技大學「清雲學報編輯委員會」(教務處) 收
 洽詢電話：(03) 4581196#3315 傳真：(03) 4285319 E-mail 信箱：aaoffice.j@cyu.edu.tw